

威海市人民政府

关于老港区等七个地块控规调整方案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批老港区等七个地块控规调整方案的请示》（威自然资请〔2022〕34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老港区等七个地块控规调整方案》，七个地块分别为老港区地块，环翠区孙家疃街道靖子村北侧地块，环翠区嵩山街道山水绿城南侧地块，环翠区张村镇姜南庄社区地块，环翠区张村镇张村河北侧地块及景和家园二期地块，文登区横山路以南、峰山路以北、初家园街以东地块，高区西海岸及中汇大厦地块。

二、你局要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相关部门，依据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加强规划控制和管理，如有调整，必须严格按法定程序报批。

三、环翠区政府、文登区政府、高区管委要依据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，组织实施地块建设，盘活低效用地，不断提升城市品质，优化人居环境，切实促进区域高质量发展。

威海市人民政府
2022年2月2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